

证券代码：839373

证券简称：润华保险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5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尹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选举尹生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经于2022年5月1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尹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董事会成员

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。截至会议当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选举栾航乾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经于 2022 年 5 月 1 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栾航乾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。截至会议当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选举程欣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经于 2022 年 5 月 1 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程欣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。截至会议当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选举马兵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经于 2022 年 5 月 1 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马兵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。截至会议当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选举刘彤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经于 2022 年 5 月 1 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刘彤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。截至会议当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6 日